

股票代码：600975

股票简称：新五丰

编号：2021-032

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相关事项的承诺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五丰”或“公司”）与湖南现代农业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现代农业管理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9 月签订协议，拟合作成立总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的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，已于 2019 年 10 月发起设立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(有限合伙)（备案编码:SJC871，总出资额为 2.5 亿元），剩余 7.5 亿元基金尚未成立。

目前，公司拟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有关财务性投资认定的问答》和《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》（2020 年 6 月修订）相关规定，新五丰及现代农业管理公司，就有关事宜做出了承诺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公司的承诺

2021 年 4 月 27 日，公司出具《关于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的承诺函》，作出如下承诺：

“1、已成立的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(有限合伙)自本承诺签署日之后的新增投资项目，将紧密围绕新五丰产业链上下游，以协助新五丰扩大生产经营场所、获取技术、原料或渠道为目的进行产业投资，仅投资生猪养殖场、饲料厂、屠宰场等能够服务新五丰主营业务的标的。

2、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剩余 7.5 亿元规模后续将另行设立新的合伙企业，其投资方向为紧密围绕新五丰产业链上下游，以协助新五丰扩大生产经营场所、获取技术、原料或渠道为目的进行产业投资，仅投资生猪养殖场、饲料厂、屠宰场等能够服务新五丰主营业务的标的。

3、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并采取一切措施确保前述承诺的实施。”

二、现代农业管理公司的承诺

2021年4月27日，现代农业管理公司出具《关于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的承诺函》，作出如下承诺：

“1、已成立的湖南新五丰一期产业投资基金企业(有限合伙)自本承诺签署日之后的新增投资项目，将紧密围绕新五丰产业链上下游，以协助新五丰扩大生产经营场所、获取技术、原料或渠道为目的进行产业投资，仅投资生猪养殖场、饲料厂、屠宰场等能够服务新五丰主营业务的标的。

2、新五丰产业并购基金剩余7.5亿元规模后续将另行设立新的合伙企业，其投资方向为紧密围绕新五丰产业链上下游，以协助新五丰扩大生产经营场所、获取技术、原料或渠道为目的进行产业投资，仅投资生猪养殖场、饲料厂、屠宰场等能够服务新五丰主营业务的标的。

3、若本公司违反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，本公司自愿承担违约责任。如本承诺所指的任何一个合伙企业未按照本承诺对外投资，本公司将按照新五丰在该合伙企业的实缴出资额的5%向新五丰支付违约金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4月29日